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葉昕語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65418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400844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B4各領域/科目、議題數位
教學工作坊-數學」研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4年8月29日臺中大學資統字第
11420617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教師提升數學素養及運用資訊科技於教學之能力，
規劃旨揭研習，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4年9月2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
分。
 - (二)地點：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-活動中心4樓視訊教室
（臺北市士林區中正路510號）
 - (三)報名網址：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（[http://www4.
inservice.edu.tw](http://www4.inservice.edu.tw)）。
 - (四)課程代碼：5182624。
 - (五)授課講師：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王聖淵教師。
- 三、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予參與教師公（差）



假登記。

四、聯繫窗口：梁小姐，04-2218-1064。E-Mail：

sunny97@mail.ntc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、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